



复旦大学
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FW2023021601

项 目 名 称：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
全服务一期

招 标 人： 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2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	42
第五章 各种格式	52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65
第七章 评标办法	77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委托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和书面声明:(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相关材料;(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0年4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2、项目编号:FW2023021601(招案 2023-0419)

3、采购需求:

包件号	1
名称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数量	1 项
服务的范围、内容及主要技术要求	本次计划采购专业的安全保障服务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对标,包括云安全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安全技术服务及等保测评咨询服务,落地网络安全工作,最终进一步加强和保障招标人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
预算金额(人民币)	25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25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志产品、支持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时间: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17: 00 止 (北京时间)。

地点: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 (网址为: <https://czzx.fudan.edu.cn>)

方式: 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 (网址为: <https://czzx.fudan.edu.cn>) 点击“校外用户登录”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进入系统后可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查看项目并在线领购招标文件。未按规定在系统内合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不得参加投标。

获取采购文件所需上传的材料: 有效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售价: ¥0.0 元

四、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

1、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9 时 30 分**。

五、开标地点: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 (上传) 至电子采购平台。

2、开标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 所有投标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 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六、公告期限: 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须知: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线上方式进行。系统登录方法: 进入 <https://czzx.fudan.edu.cn> 网站, 点击校外用户登录。

2、投标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 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复旦大学

地址: 上海市邯郸路 220 号

邮编: 200433

联系人: 卜老师

电话: 021-65645530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 (中世办公楼)

邮 编: 200063

联 系 人: 邢楠、黄梦如、陈豪

电 话: 021-52555810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邮 箱: xingnan@cwcc.net.cn、huangmengru@cwcc.net.cn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使用技术咨询: 400-808-5975 转 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0
一、总则	10
1 适用范围	10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0
3 合格的投标人	10
4 投标费用	11
5 质疑	11
二、招标文件	11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12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9 投标语言	12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1 投标函	13
12 投标报价	13
13 投标货币	13
14 资格证明文件	13
15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4
16 投标保证金	14
17 投标有效期	15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5
20 投标截止时间	16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6
五、开标与评标	16
23 开标和解密	16
24 资格审查	16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
27	评标办法	18
28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8
六、	授予合同	19
29	合同授予标准	19
30	资格复审	19
31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9
32	中标通知书	17
33	签订合同	19
34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20
35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20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1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24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 如有矛盾, 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采购服务名称: 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
2	2	招标人名称: 复旦大学
3	2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 (中世办公楼) 邮 编: 200063 联 系 人: 邢楠、黄梦如、陈豪 电 话: 021-52555810 邮 箱: xingnan@cwcc.net.cn 、 huangmengru@cwcc.net.cn
4	7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3 年 4 月 28 日 17:00 时 (北京时间)
5	16.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3.5 万元整; 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 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非现钞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同报价截止时间。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 (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时间, 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 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6	17.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90 天
7	19.1	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8	20.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9	23.1	开标程序 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 所有投标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 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开标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 开标时间到达后 30 分钟。 开标电子签名或确认时限: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 10 分钟, 超过时限未签名或确认的, 视为对开标内容和过程无异议。
10	33.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 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 项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和第 3 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

3.2 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本次招标所称中小企业, 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5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 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 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 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 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共同投标协议”, 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 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 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 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 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 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 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 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

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共同投标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3.6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合同分包履行的, 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的供应商, 分包供应商均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且不得再次分包。投标人和分包供应商除须提交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 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供应商; 阐明分包供应商的职责和工作内容; 声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 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 分包供应商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投标, 也不得同时作为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分包供应商, 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质疑

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 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投标邀请书中注明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 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服务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标办法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

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 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 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6.3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 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标准、品牌和(或)型号, 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 并能使招标人满意。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 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 下同)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及答复, 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8.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 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 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语言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 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 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2条和第13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4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 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 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4)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 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5) 按照本须知第16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2.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 说明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3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 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 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2.4 投标人在其服务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 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 在计算评标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 且在开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2.5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 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2.6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12.5条的要求分类报价, 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 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7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3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RMB)报价。

14 资格证明文件

14.1 按照本须知第10条的规定,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合同履行能力的文件,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 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 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 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 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 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

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4.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应能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 并符合下列要求: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4.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4.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

15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0条的规定, 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 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 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服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 投标人应提供:

- (1) 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2) 服务的时间;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投标符合招标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 (6)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 说明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 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7) 对招标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 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5.3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 (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的, 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 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 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 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 可根据本须知第16.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

投标保证金。

16.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标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6.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4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6.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33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34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35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本须知第23条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10条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8.3 凡投标文件的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投标人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

18.4 投标人应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将投标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8.5 当要求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系统指定页面(或编制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数据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审或签署合同时发现不一致时,除按评审办法规定的报价计算错误修正外,评审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 19.1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所规定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 19.2 投标人应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规程对其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系统。
- 19.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文件未能加密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信息的泄露不承担任何责任。
- 19.4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0 投标截止时间

- 20.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将不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 20.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8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 19.2 条和第 19.1 条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 2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系统修改已提交的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开标时将以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文件为准。
- 22.2 在递交文件后,可以通过系统撤回其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文件做任何修改。
- 22.4 根据本须知第 16.5 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解密与评标

23 开标和解密

-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3.2 开标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内进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登录系统在线参加。
- 23.3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

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开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4 投标文件解密后,系统将根据开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只有在开标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23.5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并电子签名。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果和过程。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 18 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投标人是否按本须知第16.1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 (4)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7.1条的规定;
- (5)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和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 (6)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 (7)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共同投标协议,或者提交的共同投标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单位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 (9) 对接受分包的项目,拟进行合同分包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或者提交的分包意向协议未明确各主体的工作范围和责任,或者分包供应商以单独或分包承接主体的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24.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4.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5.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7 评标办法

27.1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28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28.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评审时不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投标人须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并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须确保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所提及的任一中小微型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任一大型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任一中小微型企业与任一大型企业之间也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其中所提及的任一中小微型企业认定标准中的“从业人员”包括了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时,则不再给予价格 10%的扣除。**若投标人为联合体,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8.2 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在评标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将视同小微企业,执行支持小微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标时监狱或戒毒企业将视同小微企业,执行支持小微企业的相同政策。

28.3 一旦投标人中标,则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

28.4 在详细评审中,当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最终的评分相等时,凡投标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当投标产品为集成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投标人排序在前)。

28.5 当采购标中含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时,第七章评标办法符合性审查阶段判定投标无效的条款中第 1.1.1.1.1.1 (3) 条应包含:“对投标产品中列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且要求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未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8.6 当中标人为中小微型企业时,所签订的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条款将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第 728 号令)》的规定作出相应调整。

28.7 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本项目评标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型企业,中标后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1条规定外,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足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30 资格复审

30.1 在最终授标之前,原评标委员会有权对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将针对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若有时)或开标之后可能发生的资格变化而进行。

30.2 如果复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复审没有通过,则其投标将作无效处理。在此情况下,原评标委员会将对综合评分得分排序在后的中标候选人作类似的资格复审。

31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书

32.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2.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3 签订合同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33.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注明的地点。

33.2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4.1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其格式应为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提供的或其他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4.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3.1或34.1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本标授予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5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乘以折扣率(72.03%)**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附件 1: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021 版)

1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愚园路支行
- (2) 户名: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专项帐户)
- (3) 账号: 31641803001602577

注: 上述户名须完整填写, 包含后面(专项帐户), 其中帐户的“帐”字, 错字、漏字将会导致汇款不成功而无法及时缴纳保证金。

2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和时间

- (1) 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2) 时间: 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 9:00 时~11:30 时和 13:00 时~16:30 时)

3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之前, 应进入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系统并如实填写有关信息。

3.2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为提高效率, 鼓励投标人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3.3 当投标人为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时(前提是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声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应由联合体的一方或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对于施工招标项目应由联合体的牵头人或联合体的各方提交投标保证金), 且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均具有约束力(即只要有任一联合体成员在投标有效期内申明退出联合体, 或在中标后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或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 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不退还全部投标保证金)。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条件, 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明确申明, 否则视为接受。当由联合体的牵头人以联合体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本须知中提及的投标人均指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

3.4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境内投标人用现金(含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均须从其基本存款账户转出。其他招标项目是否有此要求详见具体项目的招标文件。

3.5 投标人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也不得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人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 (1)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本须知第 1 条指定的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宜适当提前办理); 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 “投标保证金: 招标代理机构编号”(示例:

“招案2023-0419, 投标保证金”)。

(2) 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 到本须知第2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 在办理过程中, 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 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的5个工作日之前, 委派代表携带支票, 到本须知第2条的指定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 在办理过程中, 在办理过程中, 投标人代表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投标人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和不被银行退票, 否则, 在评标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4) 当投标人选投一个招标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且合并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投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 评标委员会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7 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编制在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或“投标书”)之后。

3.8 原则上“投标保证金收据”均采用电子收据版本, 如投标人有特殊需求需要纸质版本, 请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当投标人收取了纸质版的“投标保证金收据”, 且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 投标人应妥善保存该收据的原件, 在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时, 该收据的原件将作为退还凭证。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1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 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除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之外, 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 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 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中标人在招标代理机构处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 请及时与我司项目负责人联系。

4.2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或“未中标通知书”, 下同), 除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之外, 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 未中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 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未中标人在我司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 请及时与我司项目负责人联系。

4.3 对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投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4.4 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将只根据投标人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 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5 其他

5.1 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 即成为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人欲对本须知中的相关内容作进一步咨询, 可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相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也可打电话向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咨询。

5.2 对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非招标采购项目,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或者称为谈判响应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报价保证金或比选保证金等),则一旦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文件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引用了本须知,则表示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的规定将同样适用于对应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采购项目。此时,本须知中的“招标文件”应理解为“采购文件(也可分别理解为“谈判文件”、“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投标人”应理解为参加谈判、磋商或报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理解为“响应文件”;“投标保证金”应理解为“保证金”(也可理解为“谈判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报价保证金”或“比选保证金”等);“评标委员会”应理解为“评审委员会”(也可理解为“谈判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或“比选小组”等);“评标”应理解为“评审”;“中标”应理解为“成交”。

5.3 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2: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标专家、投标人、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 (1) 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 (2) 不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项费用。
- (3) 不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 (4) 除招标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包括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标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标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 (5) 不与招标人或投标人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投标人、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 (6) 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标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标职责。
- (7)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 (8)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 021-62445138, 传真: 021-52555810

承诺人: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包件号	1
名称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
数量	1 项
服务的范围、内容及主要技术要求	本次计划采购专业的安全保障服务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对标, 包括云安全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安全技术服务及等保测评咨询服务, 落地网络安全工作, 最终进一步加强和保障招标人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
预算金额 (人民币)	250 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250 万元

注: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单价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项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单价最高限价, 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欲采购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 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 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 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国际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 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 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 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 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 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 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 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本采购需求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商标、品牌、原产地或型号(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工艺、材料、标准、商标、品牌、原产地或型号,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本采购需求的要求。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如果投标人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投标人应对主要要求进行详细说明, 并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带有参数证明的检测报告, 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 用户使用证明等), 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 将可能被评标委员会作出不利的评估。
5. 对于“采购需求”中加注三角形(“▲”)的重要技术要求, 投标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必须做出明确、具体的响应性说明(包括可能存在的正、负偏离情况), 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资料, 否则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将着重扣分。上述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 3C 认证的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为准, 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不一致, 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软件, 投标供应商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投标供应商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 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

二、采购需求

一、需求概述

1、项目背景

随着信息化的不断发展,信息安全上升到了关系社会稳定、国家安全、经济发展的重要阶段,成为了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习总书记提出:“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是一体之两翼、驱动之双轮,必须统一谋划、统一部署、统一推进、统一实施”。可见信息化和网络安全同等重要,我们信息化的发展中,建设信息系统时,应认识到信息系统可用性和安全性的重要性。

近年来,随着云计算、数字化、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使得网络攻击事件频发,网络安全带来的威胁持续上升。针对我国境内信息系统的攻击呈现快速增长的势头。各级各类教育类网站、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在方便了教育行业的同时,也存在着较大的网络安全隐患。教育行业中存在大量的个人信息、教育资源、教育政务信息等,一旦遭受攻击将会严重影响社会秩序。网络安全法颁布实施后,对系统的安全保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相关系统的建设必须符合关键基础设施安全保护的要求。教育信息系统数据泄露、网络攻击等安全问题势必涉及到大量隐私信息泄露。对信息系统、网站、移动应用等的监测和预警能力,全面开展信息技术安全评估,信息安全服务体系仍有待加强。

近年来,复旦大学信息办也对各二级学院对外开放的系统进行归类和整改,对学院网络安全的要求也更趋严格,此项目根据学校要求,结合管理学院目前的安全实际情况而设立。

2、项目内容与目标

目前招标人大部分业务托管在专有云平台,并有部分在 Vmware 虚拟化平台,防火墙、web 防护等基本的边界防护已经具备,但是整体安全防护级别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缺乏日志审计、运维行为管理和审计、终端行为管控等能力。为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学院的网络安全防御体系,在遵循国家网络安全法和等保合规要求的背景下,充分利用云计算、云安全、自动化运维等新技术,基于现有的混合云业务安全现状,实现自主可控、满足等保合规的整体安全与运维建设方案。

本次计划采购专业的安全保障服务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对标,包括云安全服务、安全运维服务、安全技术服务等,落地网络安全工作,最终进一步加强和保障招标人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二、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

内容	名称	产品 / 服务配置	期限
云安全服务	运维审计服务	800 资产 /50 并发。	1 年
	云资源综合日志审计服务	800 资产, 20TB 存储。	1 年
	主机终端安全检测与响应服务	50 资产, 含管理中心。	1 年
	集成与部署	针对上述云安全服务实施集成, 并须部署在学校内网或专有云之上, 直至可交付使用。	
安全运维服务	安全运维服务	每月根据业务计划实施云安全服务的配置变更, 协助实施验证, 并反馈结果。	1 年
		每月巡检并监控、处理云安全服务的故障问题, 5*8 小时响应一般故障, 2 小时响应重大故障。	1 年
		及时处理云安全服务的延保, 确保产品可持续使用, 反馈结果。	1 年
		每月针对攻击日志实施分析, 对高风险日志实施人工分析与验证, 并反馈结果。	1 年
		每月定期对云安全服务的运行状态实施巡检工作, 汇报季度运维状态。	1 年
		突发事件应急响应, 5*8 小时响应安全事件, 2 小时响应重大事件。	1 年
安全技术服务	应用渗透测试服务	对等保测评目标应用系统、重要应用系统进行人工渗透测试, 挖掘出存在的风险。	1 年
	漏洞扫描服务	对所有主机、应用系统 (300-400 资产) 全覆盖实施主机漏洞扫描和 web 应用漏洞扫描工作, 挖掘出存在的漏洞。	1 年
	安全基线评估服务	通过“自动化工具配合人工检查”方式参考安全配置基线进行检查。	1 年
	代码审计服务	对业务系统开发框架、应用程序、云端程序、接口及第三方组件和应用配置等方面进行系统源代码实施代码审计工作, 挖掘出存在的风险。	1 年
	安全加固	对渗透、漏扫、安全基线评估、代码审计发现的安全问题以及安全事件重点进行安全加固, 如发现是软件的问题, 需要软件开发商一起协同处理。	1 年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安全咨询服务	等保咨询服务	实施四个目标应用系统对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咨询工作，并协助实施相对应的网络安全等保三级测评工作，首次测评直至取得备案证明，复测工作直至取得测评报告。	1 年
重保值守服务	安全重保值守服务	安全重保值守服务，提供安全重保期间 7*24 小时 3 年以上工作经验中级安全工程师的驻场服务，人天需要大于等于 58 人天。	1 年
	进博会安全重保值守	进博会安全重保值守，提供进博会安全重保期间 7*24 小时 3 年以上工作经验中级安全工程师的驻场服务，人天需要大于等于 28 人天。	1 年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提供本项目期限内不限次数的性能压力测试。人员要求，3 年以上工作经验以上软件测试工程师，人天需要大于等于 46 人天。	1 年

三、技术指标及需求

1、云安全服务

1.1、运维审计服务

运维审计服务可为云上资源提供代理访问和智能操作审计服务，可将运维人员对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各类操作行为详细的记录展示在安全管理员面前。通过提供统一的运维登录入口，基于时间、IP、字符命令、协议等来实现集中管理和运维审计。

(1) 性能要求

支持图形并发 ≥ 50 ，字符并发 ≥ 100 。

(2) 容量要求

支持管理资源数 ≥ 800 个，支持 license 扩容。

(3) 基本技术要求

▲1) 字符协议支持：SSHv1、SSHv2、TELNET，文件传输协议：FTP、SFTP、RDP 磁盘映射、RDP 剪切板。

2) 支持通过动作流配置提供广泛的应用接入支持，无论被接入的资源如何设计登录动作，通过动作流配置都可以实现单点登陆和审计接入。

▲3) 用户登陆方式支持静态口令认证、动态口令认证，支持双因子认证，支持与第三方认证对接。

- 4) 内置三员角色的同时支持角色灵活自定义, 可根据用户实际的管理特性或特殊的安全管理组织架构, 划分管理角色的管理范畴。
- 5) 支持 RDP 安全模式设置, 以适应 RDP-Tcp 属性中的所有功能配置。
- ▲6) 支持在授权基础上自定义访问审批流程, 可设置一级或多级审批人, 每级审批可指定通过投票数, 需逐级审批通过才可最终发起运维操作。
- 7) 支持自定义紧急运维流程开启或关闭, 紧急运维开启时, 运维人员可通过紧急运维流程直接访问目标设备, 系统记录为紧急运维工单, 审批人员可在事后查看或审批。
- ▲8) 支持密码策略设置, 可自定义密码复杂程度, 可设置密码中包含数字、字母、符号及禁用关键字等内容; 支持定期自动修改 windows 服务器、网络设备、linux/unix 等目标设备密码功能。
- ▲9) 支持命令审批规则, 用户执行高危命令时需要管理员审批后才允许执行; 命令审批规则可以指定运维人员、访问设备、设备账号及命令审批人。
- 10) 支持对文件传输类协议进行传输控制。
- 11) 支持 web 页面直接发起运维, 并同时支持调用 SecureCRT、Xshell、Putty、WinSCP、FileZilla、RDP 等客户端工具实现单点登陆。
- 12) 支持自定义报表, 可记录审计报表模板, 可生成图形报表, 并提供 EXCEL、WORD、PDF、HTML 等格式导出。
- 13) 全面支持 IPV6, 设备自身可以配置 IPV6 地址供客户端访问, 并且支持目标设备配置 IPV6 地址实现单点登陆和审计。
- 14) 支持用户角色管理, 支持用户多角色划分功能, 如系统管理员、部门管理员、运维员、审计管理员、密码管理员等, 对各类角色需要进行细粒度的权限管理; 支持用户的批量导入/导出, 按用户类型等分组方式。
- 15) 支持用户安全策略功能, 如密码锁定次数、密码有效期、密码复杂度、用户有效期、用户登录时间限制、用户登录 IP 范围等; 支持设置用户密码错误达到一定次数后的锁定时长及登录失败次数的重置时间。

1.2 云资源综合日志审计服务

云资源综合日志审计可对信息系统综合管理,对复旦管理学院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应用系统日志进行全面标准化处理,并从中快速发现各类安全威胁、异常行为等事件,通过多维度、细粒度的关联分析,为运维管理人员提供全局的安全视角,实现资产的统一监控、管理。

(1) 性能要求

要求 vCPU \geq 16C、内存 \geq 32G

(2) 容量要求:

要求容量 \geq 800 资产, 20TB 存储

(3) 功能要求:

▲1) 支持通过 SSL 加密对数据传输等进行处理、采用 B/S 架构, HTTPS 访问。

2) 支持各类设备的日志采集要求,主要包括安全设备:国内主流防火墙;操作系统:Linux、Windows、Windows Server、Unix 等操作系统;数据库:Oracle、MySQL、SQLServer 等;应用系统如 Apache、Tomcat、IIS、Weblogic 等;网络设备:主流的路由器、交换机、负载均衡等网络设备主流网络设备。

▲3) 支持 Syslog、SNMP Trap 等方式采集日志。

▲4) 支持对安全事件重新定级,能根据统一的安全策略,按照安全设备识别名、事件类别、事件级别等所有可能的条件及各种条件的组合对事件严重级别进行重定义。

5) 支持在安全事件收集引擎上设置过滤条件,可过滤出无关安全事件。

▲6) 支持归并技术,一段时间内对重复日志进行归并。

7) 支持根据设备类型,按日期展示日志的接入情况,包含不同级别日志数量统计,通过组合查询表达式完成精确查询。

8) 支持全球地理位置库,支持不同设备相同 IP 的日志识别。

9) 支持挖掘不同类型、来源于不同设备或系统的日志或安全事件之间可能存在的关联关系,关联的类型包括基于规则和基于统计的。

10) 支持数据阈值设置,超过阈值将产生告警;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和屏幕显示进行告警;支持列表的方式展示告警;告警声音设置;告警过滤策略;支持实时监控,滚动

显示实时的日志接入信息。

11) 支持全文检索功能, 能对系统内的对象提供全文检索功能。

▲12) 支持根据三权分立的原则和要求进行职、权分离, 对系统本身进行分角色定义, 如系统管理员只负责完成设备的初始配置, 规则配置员只负责审计规则的建立, 安全审计员只负责查看相关的审计结果及告警内容。

13) 支持综合查询及报表管理, 内置综合性自动化审计报告; 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 自定义的报表支持多个统计维度的数据集合; 支持报表导出为 PDF 和 Word 格式文件。

1.3 主机终端安全检测与响应服务

主机终端安全检测与响应服务针对各类终端的资产安全, 提供恶意代码查杀、实时监测、勒索病毒防护等综合威胁防御能力, 通过云端联动协同、威胁情报共享、多层响应联动等机制, 快速处置终端安全问题, 为终端提供多层次、全生命周期的动态防护能力。

(1) 容量要求

包含管理控制中心软件 *1, 终端客户端软件 *50, 可支持 License 扩展容量。

(2) 基本技术要求

▲1) 采用 B/S 架构的管理控制中心, 具备终端安全可视, 终端统一管理, 统一威胁处置, 统一漏洞修复, 威胁响应处置, 日志记录与查询等功能。

▲2) 支持全网风险展示, 包括但不限于未处理的勒索病毒数量、暴力破解数量、WebShell 后门数量、高危漏洞及其各自影响的终端数量。

▲3) 支持自定义病毒处理方式, 包括自动处理、记录、删除。优先对病毒文件进行修复, 并且将修复前的病毒文件进行备份。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入口, 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 包括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 基于勒索病毒攻击过程, 建立多维度立体防护机制, 提供事前入侵防御 - 事中反加密 - 事后检测响应的完整防护体系, 展示勒索病毒处置情况, 对勒索病毒及变种实现专门有效防御。当勒索病毒对该文件进行修改或加密操作时进行拦截。提供挖矿病毒巡检工具, 支持通过内存、进程和启动项来检索病毒相关信息。

4) 支持跳转链接至云端安全威胁响应系统, 针对已发生的病毒的基本信息, 影响分析(客户情况、影响行业、区域分布)、威胁分析和处理建议。

5) 支持按照扫描网段、扫描方式、扫描协议、扫描端口对终端进行扫描, 及时发现

尚未纳入管控的终端。

▲6) 支持终端分组管理, 新接入的终端可以根据网段分配到对应的分组。

▲7) 支持安全策略一体化配置, 通过单一策略即可实现不同安全功能的配置, 包括终端病毒查杀的文件扫描配置、文件实时监控的参数配置、WebShell 检测和威胁处置方式、暴力破解的威胁处置方式和 Windows 白名单信任目录。

8) 支持对系统账号信息进行梳理, 了解账号权限分布概况以及风险账号分布情况, 可按照隐藏账号、弱密码账号、可疑 root 权限账号、长期未使用账号、夜间登录、多 IP 登录进行账号分类查看, 统计最近一年未修改密码的账户。

9) 支持根据统计周期、终端名称、IP 地址, 补丁信息和漏洞等级等多维度的入侵检测日志, 杀毒扫描日志, 微隔离日志, 合规检测日志, 管理员操作日志, 运维日志, 联动日志等的日志查询和检测。

10) 支持配置不同的权限角色, 支持超级管理员、普通管理员(管理)、审计管理员(查看)三种权限, 并配置可管辖的终端范围, 支持管理员账号限制 IP 登录; 支持管理员账号采用用户名密码和 USBKey 双因素认证。

11) 可实时监控文件的状态, 在文件读、写、执行或者进入主机时主动进行扫描, 支持根据用户性能偏好设置高、中、低 3 种防护级别。

12) 支持展示终端检测到的 WebShell 事件及事件详情, 包括: 恶意文件名称, 威胁等级, 受感染的文件, 发现时间, 检测引擎, 文件类型, 文件名, 文件 Hash 值, 文件大小, 文件创建时间; 可配置 WebShell 实时扫描, 一旦发现 WebShell 文件, 可自动隔离或仅上报不隔离。

13) 支持流行 Windows 高危漏洞的轻补丁免疫防御, 支持支持 Windows 补丁批量一键修复。

14) 支持查杀防范网页中的恶意代码, 支持对压缩文件、打包文件查、杀毒, 支持在线、离线病毒库升级。

15) 支持告警类型包括: 高级威胁、系统防护、网络防护、Web 应用防护; 告警内容至少包括事件发生时间、事件类型、访问的资源、IP 源地址等详细内容; 告警方式包括: Email, 短信, syslog, snmptrap。

16) 支持生成报表并且导出, 包括 PDF、HTML、WORD, 支持采集多种日志; 包括防护日志、操作日志、运维日志; 支持自定义日志保存路径, 自定义设置日志保留时间

2、安全运维服务

- 2.1 实施范围为运维审计服务、云资源综合日志审计服务、主机终端检测与响应服务。
- 2.2 提供包括配置变更、巡检、延保、故障问题处置，突发安全事件响应及日志人工分析等。
- 2.3 提供招标人办公场所或专有云数据中心现场驻场服务，不少于 2 人年。
- 2.4 每月根据客户计划实施云安全服务的配置变更，协助客户验证，并反馈结果；每月巡检并监控、处理源泉服务故障问题，5*8 小时一般故障处理，2 小时响应重大故障。服务延保，确保运维服务可持续。
- 2.5 月度攻击日志分析：人工分析、验证高风险日志，邮件告知客户。
- 2.6 每月定期对云安全服务的运行状态实施巡检工作，汇报季度运维状态。
-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运维服务方案，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3、安全技术服务

3.1 渗透测试服务：

渗透测试是指渗透人员在不同的位置（比如从内网、从外网等位置）利用各种手段对某个特定网络进行测试，以期发现和挖掘系统中存在的漏洞，及时处理存在的安全风险。

每年对等保测评目标应用系统、其它重要应用系统，进行人工渗透测试一次；待实施完整后再做一轮渗透测试复测，以验证整改加固的有效性，实现查验安全风险并预警。

具体技术要求为：

- 1) 使用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经公安部认可）测评的技术工具对目标系统进行相关渗透测试工作。
- 2) 实施相关渗透测试工作前，提供相关测试方案，明确测试方法与手段，明确测试目标系统；提供风险应急与处置预案，避免业务影响。
- 3) 对等保测评目标应用系统、重要系统实施人工渗透，查验安全风险并预警，并对整改后的风险复核直至解决。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3.2 漏洞扫描服务:

漏洞扫描基于漏洞数据库, 通过扫描等手段对指定的远程或者本地计算机系统的安全脆弱性进行检测, 发现可利用漏洞的一种安全检测行为, 以期发现和挖掘系统中存在的漏洞, 及时处理存在的安全风险。

每年对所有主机和应用系统 (300-400 资产) 实施一次全覆盖漏扫工作, 验证漏扫结果的有效性; 待实施完整改后再做一轮漏洞扫描复测, 以验证整改加固的有效性, 实现查验安全风险并预警。具体技术要求如下所示。

- 1) 使用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 (经公安部认可) 测评的技术工具对目标系统进行相关渗透测试工作。
- 2) 实施相关漏洞扫描工作前, 提供相关漏扫方案, 明确漏扫方法与手段, 明确漏扫目标系统; 提供风险应急与处置预案, 避免业务影响。
- 3) 漏扫服务: 对所有系统全覆盖实施漏扫, 验证风险并预警, 并对整改后的风险复核直至解决。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3.3 安全基线评估服务:

安全基线评估通过“自动化工具配合人工检查”方式, 参考安全配置基线, 针对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和容器的配置进行安全检测, 并提供检测结果说明和加固建议。基线检查功能可以帮您进行系统安全加固, 降低入侵风险并满足安全合规要求。

具体技术要求为:

- 1) 使用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 (经公安部认可) 测评的技术工具对目标系统进行相关渗透测试工作。
- 2) 每年对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安全配置基线, 采用主流的安全配置核查系统或检查脚本工具, 以远程登录检查的方式工作, 完成设备的检查, 针对物理隔离或网络隔离的设备使用检查脚本工具来补充完成检查工作。
- 3) 安全基线评估服务: 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安全配置基线,

采用自动化工具配合人工检查方式参考安全配置基线进行检查, 提供安全基线评估报告。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3.4 代码审计服务:

代码审计通过人工审计与工具审计结合方式对相关应用实施代码审计工作, 检查源代码中的安全缺陷, 检查程序源代码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或者有编码不规范的地方, 及时发现因源代码缺陷引发的安全漏洞并及时处理。具体技术要求为:

- 1) 使用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经公安部认可)测评的技术工具对目标系统进行相关渗透测试工作。
- 2) 每年对业务系统开发框架、应用程序、云端程序、接口及第三方组件和应用配置等方面实施深入的安全分析工作, 发现系统源代码存在的安全缺陷; 并采用安全测试等技术手段进行漏洞验证; 出具专业的代码审计报告, 协助招标人解决代码层面的安全问题。
- 3) 代码审计服务: 采用人工审计与工具审计结合方式, 对业务系统开发框架、应用程序、云端程序、接口及第三方组件和应用配置等方面实施代码审计工作; 协助解决代码层面的安全问题, 提供代码审计报告。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3.5 安全加固服务:

对渗透、漏扫、安全基线评估、代码审计发现的安全问题以及安全事件重点进行安全加固, 如发现是软件的问题, 需要软件开发商一起协同处理。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4、安全咨询服务

4.1 等保咨询服务:

开展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是加强国家信息安全保障工作的重要内容, 也是一项事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的政治任务。根据院内信息系统的重要程度, 信息系统遭到

破坏后对国家安全、社会秩序、公共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的危害程度等因素进行定级和备案。

本次目标应用系统的定级工作依据专家评审意见实施。

1) 实施四个目标应用系统对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的咨询工作, 并协助实施相对应的网络安全等保三级测评工作, 首次测评直至取得备案证明, 复测工作直至取得测评报告。

2) 协助实施 4 个三级应用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工作直至取得测评报告。

需提供详尽的安全咨询服务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四、技术支持服务需求

在合同期内, 中标人应提供以下支持:

- 1、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 2、提供招标人办公场所或专有云数据中心现场驻场服务, 不少于 2 人年。
- 3、出现重大问题和严重安全事件, 在 2 小时内提供技术响应。
- 4、重大节假日、重大政治活动期间, 对提供云安全服务实施专项检查以及重点保障工作。

五、团队服务要求

在合同期内, 中标人应提供以下支持:

- 1、配备技术支持团队, 团队成员应该在 5 人以上, 成员应具备安全运维服务相关的工作经验。
- 2、配备安全工程师、安全运维工程师、等保咨询工程师保证实施质量:
 - 1) 安全工程师, 具备 3 年及以上的安全项目相关实施经验, 持有效期内的 CISSP、PMP、CISAP-PET、CISA、CNVD 等相关证书。
 - 2) 安全运维工程师, 具备 2 及年以上安全运维项目经验或云计算基础架构运维经验。
 - 3) 等保咨询工程师, 具备 3 年及以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项目经验, 熟悉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框架, 持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师相关资格证书。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六、验收标准

内容	名称	验收标准（每年两次）	验收方式
云安全服务	运维审计服务	功能正常，运行正常，授权许可及容量符合要求，资产、人员及权限配置完毕，管理员可正常登录。	线上检查
	云资源综合日志审计服务	功能正常，运行正常，授权许可及容量符合要求，按需对接的资产日志可正常展现，权限配置完毕，管理员可正常登录。	线上检查
	主机终端安全检测与响应服务	功能正常，运行正常，授权许可及容量符合要求，按需对接的主机可实现病毒防护，管理员可正常登录。	线上检查
	集成与部署	所提供云安全服务部署在学校内网或专有云之上。	线上检查
安全运维服务	2022 年安全运维服务	完成所提供的云安全服务的相关运维工作。	安全运维服务报告
安全技术服务	应用渗透测试服务	完成对等保测评目标应用系统、重要应用系统进行人工渗透测试工作，提供渗透测试报告。	渗透测试报告
	漏洞扫描服务	对所有主机与应用系统全覆盖实施主机漏洞扫描和 web 应用漏洞扫描工作，提供漏扫报告。	漏扫报告
	安全基线评估服务	通过“自动化工具配合人工检查”方式参考安全配置基线进行检查，主要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安全配置基线，采用主流的安全配置核查系统或检查脚本工具，以远程登录检查的方式工作，完成设备的检查，针对物理隔离或网络隔离的设备使用检查脚本工具来补充完成检查工作。	安全基线评估报告
	代码审计服务	一年 2 次，使用国产的代码检测工具，对业务系统开发框架、应用程序、云端程序、接口及第三方组件和应用配置等方面进行深入的安全分析，从而发现系统源代码存在的安全缺陷，并采用安全测试等技术手段进行漏洞验证。配合人工审计+工具审计，出具专业的代码审计报告，协助招标人解决代码层面的安全问题。	代码审计报告
	安全加固服务	对渗透、漏扫、安全基线评估、代码审计发现的安全问题以及安全事件重点进行安全加固，如发现是软件的问题，需要软件开发商一起协	安全加固服务报告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同处理。	
安全咨询服务	等保咨询服务	4 个目标应用系统完成网络安全等保三级测评工作, 取得备案证明。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备案证明
重保值守安全服务	安全重保值守服务	安全重保值守服务	安全重保服务报告
	进博会安全重保值守	进博会安全重保值守	进博会安全重保值守服务报告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报告

七、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

八、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 合同签订后付首付款, 合同金额 50%; 半年服务期满后付尾款, 合同金额 5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模板

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2003 版)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

委托人:

(甲方)

受托人

(乙方)

签订地点: 上海 省(市) 杨浦 区(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项目的技术服务（该项目属 / 计划※）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服务内容：包含甲方对项目的多种工作需求。

1. 服务方案
2. 人员配置（人员所需技术资质、人员数量、具体负责人、配置人员信息等。）。
3. 所需软件、硬件或平台配置等。（所需服务器硬件要求、操作系统数据库平台和应用软件等。）
4. 服务时间（具体描述一年几天、每周几天，每天服务时间。）
5. 服务报告及工作评测
6. 数据安全

八、※其他（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同样有效。

对于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依法获得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乙方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对数据的流向及涉及人员严格控制，确保数据的安全使用。乙方必须与甲方签订数据保密协议后，涉及数据的人员才能参与开发、测试、维护业务系统。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因任何原因，以任何形式对数据进行篡改，或将数据转移至它处；除非岗位需要，不得对数据进行抄录、拍照、复制、上传、发送等操作，对于本地数据副本使用后应立即清除。

服务期满后，乙方提供后台日志 6 个月，服务器 1 个月的数据延期服务。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委 托 人 (甲 方)	名称(或姓名)	复旦大学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金力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杨浦区邯郸路 220 号	邮政 编码	200433	
	电 话				
	开户银行	农行五角场支行营业部			
	帐 号	033267-08017003441			
受 托 人 (乙 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中 介 方	单位名称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开户银行		
	帐 号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合同的,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合同,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属技术培训合同,此条款填写培训所需必要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以及当事人各方应当约定提供和管理有关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七、其它: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经办人: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号：_____），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
额：人民币_____元（RMB_____）。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
合同。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投标函格式	54
投标报价汇总表	56
分项报价表	56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格式	58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59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60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61
项目组成员配备一览表	63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 _____ 项目招标采购的 _____ 服务的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为: _____), 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 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
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的名称), 递交下述投标文件:

- (1) 投标报价表;
- (2) 服务说明一览表;
-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4)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由 _____ 银行开具的金额为 _____ 的投标保证金;
- (7) “投标人须知”第14条和第15条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报价项	大写	小写
报价	(元)	(元)

- (b)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c)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 (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d)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23条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规定, 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7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 而且有可能中标。
- (e) 我方承诺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1条和3.2条中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 (f)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g) 如果贵方有要求, 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h)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电话号码: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编号: FW2023031601
投标公司名称: (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服务期限 (月)	报价 (元)	其它关键信息	备注

注:

1. 投标人在每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条预算编号项下的报价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则其报价将被判为无效。
2.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
3. 本表“服务期限”的定义以采购文件的表述为准(对于货物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采购文件定义的交货期; 对于设备供货加安装类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具备验收条件的完工期; 对于服务类采购项目一般应理解为采购文件定义的完成期)。
4.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 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总报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 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 否则在评审以及成交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报价币种 RMB

服务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总报价; 元							

注:

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服务费用、项目组成员交通费及餐费等费用、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3.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格式

(若报价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 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 _____ (投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投标人) 对 _____ (买方名称) 第 _____ 号投标邀请书, 关于提供 _____ (服务名称) 的投标保证金。

_____ (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 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 _____ 元的人民币:

- (1) 投标人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投标; 或
-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或
- (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向招标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4)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 (14) 天内, 未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 本保函从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 且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 (打印): _____

银行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银行名称: _____

银行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银行地址: _____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所属行业: _____
- (5) 企业性质: _____
- (6) 上年末从业人数
 - (a) 职工人数: _____
 - (b)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_____
- (7)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a) 固定资产: _____
 - (b) 流动资产: _____
 - (c) 长期负债: _____
 - (d) 短期负债: _____
 - (e) 资产净值: _____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5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6 其他情况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服务提供者公章: _____

项目组成员配备一览表

1、拟派项目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年龄	工作年限	相关职业证书及证书编号	职称及职称证书编号	拟担任岗位	备注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	67
保证金递交凭证	6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7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68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6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70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70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7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2020年4月1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78
其它	81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如: 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 应参照此格式, 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_____的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_____项目作为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 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见证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注:①本声明函未提供或未盖章的,视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如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由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处罚。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 _____ (投标人名称) 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 (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们 _____ (投标人名称) 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_____ (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1) 刑事处罚;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注: 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或人民政府出台的相关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 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的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

致: _____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 招标活动,郑重承诺:
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2020 年 4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2020 年 4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2）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声明函中各项信息，如有缺漏，则视为无效声明。

(3) 若中标, 本声明函作为中标公告的一部分进行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请如实填写。若提供虚假信息, 则取消中标资格,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其它

(如: 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等)

第七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基本情况

1.1 本项目评标以相关文件的规定,以及本评标办法为主要依据,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评标将严格遵守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 评标细则

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2.2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符合性审查;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3 符合性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首先将审核投标报价,投标报价的错误修正方法如下:

-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正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3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判定其投标文件无效:

- (1)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2)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加注“★”号的技术要求;
- (3)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3.4 投标人、投标货物制造商或投标文件存在下列任一情况,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 (10) 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否决的情况。

3.5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

4 详细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标要素的评审内容,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 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标要素的评审要素、满分分值及主要评审内容一览表

序号	评审维度	评审要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
1	价格部分	价格	30 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报价价格的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 / 评审价) × 30。
2	商务部分 (16 分)	ISO 体系认证证书	3 分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27017:2015 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提供资质证明复印件材料或有效证明材料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每提供 1 个满足要求的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软件著作权证书	1 分	投标人具备与本项目实施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 1 分, 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未提供的不得分。
4		云服务资质	3 分	投标人具备信息通信专有云能力方面综合水平评估证书, 满足要求的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ITSS 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	2 分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 ITSS 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三级及三级以上证书, 满足要求的得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6		安全技术服务的技术工具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的安全测评	2分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技术服务的技术工具通过第三方权威测评机构的安全测评的, 每提供一个得1分, 最多得2分。需提供测评报告复印件, 未提供的不得分。
7		类似项目业绩	5分	根据各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近5年(合同签订时间2018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情况进行打分(以合同复印件为准), 每提供一个合同复印件得1分, 满分5分。 注: ①响应供应商需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 上述合同复印件须体现合同签约双方签章页和关键信息页面, 如有缺漏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②类似项目指的是项目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包含“云服务、运维、安全技术、安全咨询”等内容。
8	技术部分 (54分)	一般技术指标	12分	投标人的技术指标及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其中一般技术指标(加注“★”“▲”号除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2分; 每有1项负偏离扣0.2分, 扣完为止。
9		▲技术指标	15分	投标人的技术指标及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其中标注▲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 每有1项负偏离扣1分, 扣完为止。
10		云安全服务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云安全服务方案的 a. 架构设计合理性, b. 功能需求满足程度, c. 详尽描述, 能否提供相关技术实现细节进行综合打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设置专节来对上述三项内容作出响应性说明, 每缺一项说明扣1分, 每项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减0.5分, 扣完3分为止。
11		安全运维服务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安全运维服务方案 a. 故障响应时间, b. 运维服务计划安排进行综合打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设置专节来对上述二项内容作出响应性说明, 每缺一项说明扣1.5分, 每项出现一处不完善或不合理扣减1分, 扣完3分为止。
12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安全技术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分; 方案完整, 针对性不强,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1分; 方案有缺陷, 无针对性, 难以操作的得0分。
13		安全咨询服务方案	3分	根据投标人安全咨询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满足采购要求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2023 年网络及系统安全服务一期项目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FW2023021601)

				的得 3 分; 方案完整, 针对性不强,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方案有缺陷, 无针对性, 难以操作的得 0 分。
14		重保值守安全服务方案	2 分	根据投标人重保值守安全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完整, 针对性不强,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方案有缺陷, 无针对性, 难以操作的得 0 分。
15		性能压力测试服务方案	2 分	根据投标人性能压力测试服务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详细完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 分; 方案完整, 针对性不强,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方案有缺陷, 无针对性, 难以操作的得 0 分。
16		运维服务人员	4 分	针对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运维服务团队进行综合打分, 团队成员 5 人, 成员均具备安全运维服务相关的工作经验的得 2 分; 团队人员每少 1 名或者每有 1 名成员不具备安全运维服务相关的工作经验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每多 1 名具有安全运维服务相关的工作经验得团队人员的加 1 分; 最多加 2 分;
17		驻场服务人员	3 分	投标人承诺在招标人办公场所或专有云数据中心现场驻场服务, 不少于 2 人/年的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18		人员资质证书	2 分	项目组人员具备 ITIL Foudation、CISSP、CCIE、RHCE、OCP、PMP、CISP、CISA、CIIP-A、CIIP-D 及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 每提供 1 个人员证书复印件的得 1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
19		响应能力	2 分	1. 投标人承诺在重大节假日、国家及地方重大会议或活动前, 对云安全服务进行重点专项检查的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承诺遇到重大突发故障和安全事件需要现场服务时, 可 1 小时内到达现场技术响应, 并在事后提供处置报告。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合计				100 分

4.3 各评委对投标人打分的算数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5 推荐中标人

5.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最终得分的排序, 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

5.2 若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则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28.4 条规则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按投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按除评标价以外满分分值最大的评标要素的得分(若满分分值同时达到最大,则以序号较小的评标要素为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若排序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择优排序。

5.3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或组织重新采购。